

【本週聚會】2009 年 9/13~ 9/19

主日早上聚會	擘餅聚會	10:00-10:50 PM
13 Church Road, Morganville	交通聚會	10:50-12:15 PM
禱告聚會	週二晚上 8:30-9:30 PM	王艾東弟兄家
Morganville 區家庭聚會	週五晚上 8:30-9:30 PM	王麗斌弟兄家
南區家庭聚會	週六晚上 8:00-9:30 PM	李景譯弟兄家
Woodbridge 家庭聚會	週六晚上 8:00-9:30 PM	盛國華姊妹家

(一) 9 月 26 日~27 日的特別聚會，將由馮永全弟兄釋放信息，請弟兄姊妹出席。

(二) 下週主日第二堂【成長課程】將交通——為主得人。

(三) 下週主日第三堂【專題追求】將交通——作一個唱詩的人。

【禱告事項】

- ◆ 為購置會所禱告。請按心願於奉獻袋上註明此項目的使用。
- ◆ 為 9 月 26 日~27 日的特別聚會禱告。
- ◆ 為秋季成長課程禱告。
- ◆ 為兒童服事禱告。
- ◆ 為已參加過福音聚會的福音朋友代禱。

【成長課程】為主得人

負擔：1. 福音：為主作見證，領人歸主。

2. 造就：尋找主迷失的羊，挽回同伴。

當知的道：

- 一. 作見證的意義
- 二. 作見證領人歸主的榜樣
- 三. 作見證領人歸主的重要
- 四. 挽回軟弱迷失的信徒

當行的路：

- 一. 作見證的準備
- 二. 作見證的實踐
- 三. 關顧屬靈的同伴

【家訊信息】作見證

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著能力，並要在耶路撒冷、猶太全地，和撒馬利亞，直到地極，作我的見證。(徒一 8)

作見證的重要 我們從一個非基督徒成為一個基督徒，不是一件小事情，因為我們信基督，不是盲目跟從，乃是出於對基督的正確認識。我們乃是從心眼中看見基督，接受了他的救贖，確確實實的成了個基督徒。因此我們一成為基督徒，也就要帶別人歸向基督。帶別人歸向基督的最好方法，就是向他作見證，見證你怎樣得到了基督。

向人作見證要早一點作，不要拖得太久。最好一信主之後，就向你的親友開口。不要以為等我明白得多一點，我的道理有基礎之後再作。不是，你等久了反而沒有力量、不新鮮，作見證要在新鮮有活力的時候。根據經驗，人一得救之後，立刻鼓起勇氣向別人作見證，不但容易領人歸主，而且對自己也多得益處。要對救恩的道理清楚，光坐著聽不行，向人作見證，自己也就更清楚。不但如此，你發現帶一個人得救，是快樂無比的事，也是最叫自己得造就。你若有個好的開頭，一生可以結許多果子，呈獻在主面前。

古聖的榜樣

向人作見證乃是基督生命的一個本能。從基督在世開始，每一個蒙恩得救的人，都會有種感覺說，基督太好了，救恩太好了，

我不能不將之分給別人。我從前不知道基督這麼好，這麼奇妙，現在既然發現了，也得到了，就當把基督傳出去。從第一個世紀開始，基督徒就是這樣增加起來的。基督在世的時候，親密跟隨他的人不過十二個，與他同心的男女信徒也不過一百二十多人，但是主升天之後，這一百幾十個人，因為真認識了主，就開始在耶路撒冷為主作見證。許多人相信了，接受了主。這些信的人，不讓救恩在他們身上停止，繼續的往外傳，就得著更多的人歸主。不久以後，耶路撒冷的信徒遭受猶太教的逼迫，有的被殺，有的逃散，但是他們逃到哪裡，就在那裡繼續為主作見證，得到新的信徒。有些人從耶路撒冷，遠遠的走到安提阿，就在安提阿，不但向猶太人傳，更向外邦人傳，許多外邦人因此得救，安提阿教會就建立起來。

猶太教是想砍倒耶路撒冷教會這棵大樹，他們未嘗料到，砍樹卻把生命的種子散佈到各處，帶別人信基督，因此基督教就蔓延直到如今。你我能夠信基督，蒙受救恩，就是因為有基督徒把基督傳給你。你信了基督之後，不要耽擱，要向人作見證，把人帶到基督面前。何況我們信了基督，基督是如此的真實，救恩是如此的穩固，我們的人生有如此大的轉變，我們的前途和盼望是如此的榮耀，姑勿論怎樣都不可把這些好處扣住。我們理當把這救恩，盡力的傳給別人。

認識基督為至寶

玉石在沒有琢磨出來之先，並不好看，粗陋得和普通石頭沒有兩樣。中國古代有一塊最有名的貴重白玉，稱作和氏璧，曾經換過秦國十五座城，它的價值可見一斑。但是在未琢磨成玉之前，是一塊粗糙的石頭，無人認識這是塊無價之寶，只有卞和發現了這塊璞，也認識它的價值，他就懷著這個璞去見楚王。卞和三次見楚王獻寶，三次被趕出來，並且割了卞和的膝蓋，罰他欺君之罪，因為楚王和群臣，始終當作是粗陋的石頭。

但是卞和仍百折不回，因為他知道他的石頭是寶貝，是最好的玉，不是普通石頭。他拼著性命還要再試，等到這塊璞琢磨出來以後，終於全國人都知道，乃是價值連城的和氏璧。

我們作基督徒的，所以要為基督作見證，也是因為我們認識基督乃是至寶。像這樣一位奇妙的耶穌，是神在肉身顯現，豈不是驚天動地的大事情！我們要告訴親友，耶穌乃是神。從前我未看見，現在我看見了，這一位為人的耶穌乃是宇宙的大神。

不但如此，我們也當告訴人說，耶穌被釘十字架，是為我們擔罪。若主不為我們擔罪，你的罪如何解決呢？你不可像鴝鳥，把頭埋在沙中，以為我看見別人，別人必定也看不見我，我就平安無事。主耶穌為你死了，你要不要接受這個救主和這個救法？我是接受了，我有赦罪的平安。我向你作見證，罪在我身上的問題已解決了。當你把赦罪的真理擺出來，並且向人作赦罪的見證，你就能把人帶到主耶穌面前，接受他作救主。

人人作見證

我們基督徒，又是受主託付，把真理傳給那些還不認識神、不認識基督的人。世界上想尋求真理而尋找不到的人很多，拿著假的當真理的人也很多。我們蒙了主的恩典，眼睛被開啓，認識了真理，真理也在我們手中，為甚麼不理直氣壯的傳給別人呢？從基督到現在快兩千年了，因著有無數的基督徒，把真理當作寶貝，甘冒性命危險，把這寶貝終於傳給了我們，我們怎可把他扣留？怎可在我們身上停止不傳？

有的基督徒以為帶人信主得救，是傳道人的事，我們是平信徒，沒有對人傳道的責任。這種想法是錯誤，因為與聖經的原則不合。聖經給我們留了好多榜樣，都是告訴我們，一得救就該開

始向人作見證，把主見證出去。不要等傳道人去作，也不是等你作了傳道人之後再去作見證。時代已和從前不同，環境也會改變，也許不可能再有專門的傳道人了，可是基督的見證仍要照常進行，福音還要傳開，得救的人還要加增，這一切都需要靠著弟兄姊妹個個肯為主作見證。——摘自摘自《真理號聲》

【傳福音的榜樣】

【七年才得一人】凱勒（Carey）在印度七年之後，才為一人施浸。耶德生（Judson）在緬甸亦經過七年，才得一人信主。馬禮遜在中國亦勤苦作工七年，才得第一個華人歸主。慕法（Moffatt）在非洲亦等到七年之後才見神的明顯作為。所以傳福音，務要堅固，不可搖動。

【一次過一次還是去請】從前在美國，有一個人，抽煙、喝酒、賭錢、罵人，無所不為。因此，把家弄得不像樣子。但他有個小女兒，名叫愛美，只有七歲，每個主日都去聚會。有一次，她聽安德列帶領彼得去見耶穌的故事，很受感動，定意要把父親帶到主的面前。她常勸她父親，當信主耶穌。起先父親一概不聽，置之不理。但她並不灰心，每逢主日吃完早餐，她必到父親跟前，請父親同去聚會。雖然一次過一次父親都未答應，但她一次過一次還是去請。有一個主日，父親對她說：「你每主日都請我和你同去聚會，我沒有答應過一次，今天我要和你同去。」女兒聽見這話，喜出望外，趕快替她父親去拿衣裳、帽子。他們就一同去了。就在那天他聽到耶穌受死是為罪人，大受感動，禱告接受了主，心裏充滿了喜樂。從那時起，愛美在家裏常教她的父親識字，慢慢聖經也能讀了。後來，他在美國成了一個傳道很有力量的人。

【李文斯敦獻上一切】李文斯敦在讀醫學時，他想人生既然只有一命，那麼應當怎樣充分發展自己，才會不致虛度一生？最後決定為主傳揚福音。他就詳覽輿圖，認為中國需要福音最為迫切，就下決心前往中國，藉行醫宣傳福音。恰巧他聽見一位在非洲傳道的羅博士說：『站在我所居住的山上，我能看見成千的村落從未曾有基督徒到過。』因而改變心意，前往非洲傳道。他與野蠻的非洲土人同居，飽受蚊蚤蟻蠍的螫吮，忍受熱病的侵襲。一次他想出一條道路，可從非洲中部直達海岸。於是說服了某酋長，派人護送兼作向导。酋長要求他於到達海岸之後，必須再隨向导回來。他到達海岸時，恰巧逢著一隻英國船。船長堅決請他相偕返英。李氏已與其在英倫之家族睽違多年了，按理也該回去一趟。但他不肯失信於酋長，辭謝了船長，再回到非洲腹地，忠於他的工作。最後死在荒漠的草棚中。李文斯敦為事奉主而獻上了一切：他的少年韶光，他的醫藥技術，他的壯圖，他的金錢，他的骨肉至親，他的千金之軀。『人為我和福音，撇下房屋，或是弟兄，姐妹，父母，兒女，田地。沒有不在此世得百倍的，……在來世必得永生。』（馬可福音十章二十九，三十節）

【已作傻子二十年】當慕迪第一次站起為主作見證的時候，雙腳發抖，唇齒顫動，一句話都說不成；他所豫備的講章竟已飛至雲霄之外，一直呆若木鷄，站在那裏。過後撒但試探他說：『你何苦把自己弄成傻子呢？從今以後不幹了罷！』但他並不灰心，總要在人面前承認基督。後竟成了舉世聞名的傳福音者，一生幫助了百餘萬人接受基督；並且作見證說：『我為基督，把自己當作傻子已有二十年了！』

【這就是我的事】某夜，慕迪在回家的路上，見有一人倚在路燈杆旁。他走上去，按手在那人肩上說：『你是基督徒麼？』那人馬上發怒，緊握拳頭，豫備就要打他。慕迪說：『假使我得罪

你，我很抱歉。但我想問你一個正經的問題。』那人咆哮的說：『你管你自己的事罷！』慕迪回答說：『這就是我的事阿。』三個月之後，一個寒冷的早上，天亮不久，有人來敲慕迪的門。他問：『誰阿？你來有何貴幹？』回答說：『我要作個基督徒。』慕迪開門一看，原來就是以前靠著路燈杆，咒罵他的那個人。那人說：『自從那一夜之後，我的心一直不平安。你的話常在我的耳邊，使我煩惱。昨晚一夜不能入睡，只想來看你。請你為我禱告罷。』那人即刻接受了基督；後來成為主日學的教員，在兒童中間事奉主。

【十架大愛和復活大能的見證】福音最初傳至日本北海道時，信主的人常常聚在一起。聚會地點的附近，有一堆石頭。有一批反對基督教的人，不時用那些石塊投擲聚會場所的門窗。但是那一批基督徒懇切為這些禱告，求主改變他們。後來他們的一個主要領袖奇妙的悔改信主了，並且帶領這些迫害者全群信主，加入教會。教會日漸興旺，他們決定自建一座禮拜堂。有人提議就用那一大堆曾被用來投擲聚會場所的石塊，建造禮拜堂講台後面的那一幅牆，作為神恩典的記念。這一幅牆真是十架大愛和復活大能的美好見證。

【活生生的見證】牧師傳完福音之後，聽眾反應熱烈，其中有一位是高貴的夫人，她要求講幾句話：「我今天到臺前來，不是因為講臺上的話感動我，乃是坐在我身旁的小婦人打動了我的心，她的手因為操勞而顯得粗糙；多年的勞役使她的軀體彎駝；她是一個窮苦的洗衣婦，在我家工作了多年。我不曾見過她發脾氣，說一句難聽的話，或做一件羞恥的事。我雖然取笑她，揶揄她的信仰，但她的愛是那樣寬宏。當我的小女去世時，她用信心安慰我，叫我看得更遠，超越墳塋，流出希望的眼淚。她用她的一生帶領我歸主。我所尋求的就是那使她能如此甘甜的救主。」於是牧師要求那位洗衣婦起身讓大家認識。牧師說：「她纔是今晚真正的講員！」在生活上作活生生的見證，真是比講道還要重要。

【你丟我撿】這是真實的故事。蘇清在中學信主後，便喜歡將這福音傳給人，最使她關心的是全家的靈魂。感謝主，她的父母和二哥先後也都蒙恩得救。但她還有一個學工程的哥哥，既不信佛，不信儒，也不信基督，是個典型的無神論者。他奉公守法，且善待人。依他想法，人若能修身養性，做事憑良心，便算沒有虛度今生。雖然他的妹妹一有機會就和他談道，他的心卻十分剛硬，聽不進去。後來他因工作關係遷往南部，蘇清仍將屬靈書刊寄給他；不是一星期，也不是一個月，乃是數年之久。有一次他回家過年，笑著對她說：「以後不要再寄啦，因我連拆也不拆，統統丟在廢紙簍裏，別浪費你的郵票！」妹妹卻不灰心。時間如水流，霎眼已過三十年。儘管世事多有改變，十架救恩卻永不改變。某晚，蘇清參加一個婚筵，她旁邊坐著一對年老的夫妻。談話中老先生告訴蘇清他也是基督徒，接著並很高興地見證他信主的經過：我從前在南部上班時，有一個男同事，他不信耶穌，但他的妹妹卻不停地寄福音書刊給他。但他每次一看見是妹妹的筆跡，立刻原封不動丟進廢紙簍，我的座位剛好是在他背後，覺得十分奇怪，他為何討厭那些書呢？於是一下班我就去撿回來看。那知我越看越有滋味。就這樣，他丟我撿，一丟一撿，我終於領悟到救恩的道理，遂到附近教會做禮拜，參加造就班，約五年前我決志信主受洗，也帶領我太太和孩子信主，現在我們是全家得救了。蘇清一面聽一面感謝主，因她所撒的種，在冗長的三十年後，竟親眼看到、親手摸到所結的果子。